遂宁市妇女联合会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市妇联职能简介**

⑴贯彻党的妇女儿童方针、政策，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全市广大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⑵紧密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广大妇女积极投身五个文明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

⑶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表彰各类妇女先进典型，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的培训，全面提高妇女素质。

⑷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宣传、贯彻执行有关妇儿童的法律、法规；组织调查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党和政府反映社情民情，提出对策建议；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和行政措施的制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⑸组织指导各级妇联开展为妇女儿童服务工作，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⑹指导妇联依据《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以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完成；组织开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加强合作。

⑺承担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⑻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2017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年，全市各级妇联组织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妇联的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即将召开的十九大、市委七次党代会精神，按照遂宁市第七次妇女代表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巾帼心向党，建功十三五”这个主题，以促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为主线，深入实施“巾帼双创、巾帼脱贫、巾帼维权、巾帼家庭、巾帼素质、巾帼固本行动”，不断增强妇联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充分发挥妇联组织在推进富民强市“七大提升行动”中的独特作用，引导和组织妇女为决战决胜全面小康、建设绿色经济强市建功立业。

1、加强思想引领，筑牢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

（1）**增强妇联干部的“四个意识”。**引导妇联干部深刻领会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新理念和新思想，进一步明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一系列新思想和新要求，始终把握正确方向，始终坚定政治立场，不断强化理想信念，进一步增强“四种意识”，始终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做到思想上同心、目标上同向，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深入推进妇联党的建设。**切实履行好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落实好《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主体责任，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妇联工作各方面。全面加强妇联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反腐倡廉和制度建设，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深入开展“走基层”活动，建设学习型、服务型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3)引导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紧紧围绕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和即将召开的十九大会议精神，深入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十三五”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最大限度把妇女群众团结在党的周围，引导广大妇女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折不扣把党的决策部署变成妇女群众的自觉行动。示范引领广大女性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丰富和发展女性“四自”精神的时代内涵。通过大力宣传各行各业先进典型，团结激励广大妇女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以更加昂扬的姿态投身富民强市“七大提升行动”。

**2、加强组织建设，推动妇联工作务实创新发展**

**（1）深入推进妇联改革发展。**按照全国妇联改革要求和省妇联改革意见，制定我市实施方案，确保改革工作有序展开、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2）加强领导机构和领导班子建设。**认真开展领导班子“四好”创建活动。建立健全市妇联七届执委会工作制度，建立执委QQ群和微信群，建立市妇联七届执委联系妇女代表工作制度，充分利用执委和代表的广泛代表性，不断拓展妇女工作领域。

**（3）加强基层妇联组织建设。**推进乡镇（街道）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改革工作，继续抓好妇联基层组织建设示范县（区）、示范乡（镇、街道）、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建设“坚强阵地”。按照省妇联要求和我市妇女发展需要，大力推进所有行政村“村委”班子中100%有女性、村妇联主席100%进村“两委”（通过合法程序担任）、村妇联主席工资待遇100%解决、基层妇联组织100%有工作经费、“妇女之家”100%覆盖到村 “五个100%” 的目标实现，健全和完善村妇联工作推进机制。加强基层妇女阵地建设，做实做活“妇女之家”等妇女儿童活动阵地，通过“妇女之家”组织实施服务妇女儿童和家庭等项目，创建示范“妇女儿童之家”，建设“温暖之家”。

**（4）加强干部培训提升素质。**制定《遂宁市妇女干部培训规划》，举办女领导干部研修班、妇联系统干部能力提升班、乡镇（街道）妇联和村级妇联干部培训班，引导妇联干部转变观念，进一步深化对改革的认识和对新形势下妇女工作新要求的认识，不断提升妇女干部群众化、项目化、社会化工作能力。探索建立巾帼“创客”队伍、法律援助专家队伍、家庭教育导师队伍和技能培训导师队伍,建立和完善人才库，积极推荐优秀人才。

**（5）选树先进典型发挥示范引领。**大力开展巾帼文明岗、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等品牌创建活动，广泛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巾帼创业典型等系列评选活动，树立妇女先进标杆，引导妇女争创一流。

**3、推进妇女发展，组织动员广大妇女建功立业**

**（1）创建“巾帼云创”品牌。**以“互联网+女性双创”模式，整合项目、资金、政策、导师、人才等资源，建立女性创业项目库、女性人才库，搭建“巾帼云创”网络综合服务平台，引导各行各业妇女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热潮。注重“妇”字号龙头企业(基地)的培育。深化“巾帼双创”行动，孵化培育“巾帼创客”，扶持女性创新创意领军人物和女性创新创意团队，打造女性创新创业引领示范人才队伍。

**（2）持续推进妇女居家灵活就业。**建立“基地+妇女+培训”发展模式，培育市级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5个，在种养业、手工编织、家政服务、电子商务等方面开展妇女居家灵活就业技能技术培训，培训居家灵活就业妇女2000人。

**（3）做实巾帼脱贫工作。**印发《遂宁市妇联巾帼脱贫行动实施意见》，建立妇女技能培训导师队伍，开展城乡妇女创业就业技能培训，支持困境妇女创业就业。探索打造“她关爱”扶贫助困公益品牌。实施“春蕾助学”计划。推动建立贫困妇女“两癌”健康保险保障机制，扩大救助帮扶对象。深化“岗村联动”机制，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结合省妇联打造巾帼脱贫“百村示范点”工作，积极推进我市巾帼脱贫示范点工作，计划打造市级示范点20个。组织各地参与省妇联《我的扶贫故事》和《我的脱贫故事》专辑采编工作。

**（4）开展巾帼家政服务。**充分发挥女性优势，拓展女性家政就业途径，开展巾帼家政培训示范基地建设，开办巾帼家政培训班３期，计划免费培训家政服务员150名。积极争取省妇联“天府妹子”巾帼家政品牌工作的支持。

**4、加强法治宣传，不断提升妇联维权服务能力**

（1）加强妇女儿童法律宣传。制定出台《遂宁市妇联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加大法律宣传力度，重点开展《婚姻法》《反家庭暴力法》《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两纲》等妇女儿童法律法规和政策宣讲活动。开展百场维权课堂进社区、进农村活动，强化妇女学法、守法、尊法意识和依法维护自身政治权利、家庭权利、劳动权益以及农村妇女土地权益等意识，增强妇女源头维权意识和能力。

**（2）推动维权机制建设。**创建市级精品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室5个，探索建立定期沟通、纠纷排查、联合调解、效果追踪工作机制和妇联调解与司法、行政调解衔接配合的工作机制，建立反家庭暴力多部门联动合作机制,推动建立“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联席会”。

**（3）深入开展维权品牌活动。**深入开展“三八”维权周活动，开展“妇女儿童维权优秀案例”、“金牌婚调员”等评选活动。实施妇女儿童维权法律援助项目，为妇女儿童提供信访接待、法律咨询、心理疏导等服务，引导妇女增强利用法律援助维护权益的意识，推动建立妇女儿童法律援助工作保障机制。

**（4）促进男女平等。**加大性别平等评估咨询工作的力度，推动建立政策法规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召开全市妇女儿童工作会议，“两纲”工作协调会议。

**5、发挥独特优势，推进家庭建设拓展服务领域**

**（1）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工作。**推动评选“孝爱亲和廉”家庭活动常态化，深化“家庭助廉”活动。打造“幸福使者.母亲课堂”、“最美家庭”、“好爸爸好妈妈”、“家庭微公益”、等工作品牌，积极引导妇女和家庭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美德和社会公德。大力引导妇女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着力推进 “四好”新农村建设。

**（2）深入实施家庭教育工作。**制定实施《遂宁市家庭教育“十三五”规划》，巩固“家长学校”建设成果，探索建立遂宁市家长学校总校，支持社会组织创建品牌家教微课堂。评选家庭教育优秀课件，举办精品家庭教育讲座，举办家庭教育骨干讲师能力提升培训班。

**（3）建设“网上妇女之家”。**以“打造网上妇联、构建妇女的网上家园”为目标，对市妇联网站进行全新改版，提升网站的宣传、服务功能；加强市妇联微信公众号、微博、QQ工作群及妇联通的建设，根据需求开发网上服务产品，吸引妇女群众自愿参加妇联组织的线上线下活动，构建联系网、服务网、工作网三网合一的“互联网+妇联”工作新格局。

**（4）加强社会组织联系支持。**发挥遂宁市女性社会组织服务平台作用，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示范带动和联系服务，把更多服务于妇女儿童家庭、条件成熟的女性社会组织，吸收为妇联的团体会员。帮助女性社会组织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承接社会公共服务项目，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提供专业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市妇联系群团组织，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无下属单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妇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市妇联2017年收支总预算324.74万元，比2016年增加61.12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社保保障以及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妇联2017年收入预算324.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4.74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妇联2017年支出预算324.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26万元，占 37 %；项目支出204.48万元，占6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妇联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24.74万元，比2016年增加61.12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社保保障以及项目经费支出增加。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4.7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3.9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2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6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妇联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24.74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增加 61.12 万元。主要是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增加养老保险支出以及根据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中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3.99万元，占9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2万元，占4.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55万元，占2%；住房保障支出8.68万元，占2.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201）群众团体事务（29）行政运行（01）：**2017年预算数为89.51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保障机关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交通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2. **一般公共服务（201）群众团体事务（29）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2017年预算数为204.48万元，主要用于：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妇女创新创业、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女干部培训、巾帼扶贫、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公务接待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4）：**2017年预算数为0.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17年预算数为14.4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2017年预算数为6.5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 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17年预算数为8.6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的工资总额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2017年预算数为0.26万元，主要用于：张永珍遗属长赡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妇联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0.2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9.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20.57万元，主要包括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妇联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2.4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4.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16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与2016年预算下降20%。主要原因是因为2017年公务接待减少。2017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省内外学习交流、参加会议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5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轿车1辆

2017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7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万元，用于1辆公务用车帕萨特川J00069（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妇女居家灵活就业、家庭建设、权益保障、素质提升、实施两纲等工作开展。

八、“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妇联2017年“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54.08万元，其中：会议费 10 万元，培训费34.08万元，差旅费10万元。

（一）会议费较2016年预算增长279%。主要原因是2017年“三八”节表彰大会没有纳入项目实施，把“三八”节表彰大会列入2017年会议费中实施。

（二）培训费与2016年预算增长30%。主要原因是2017年女领导干部及各级妇联干部培训人员增多及培训项目增多。

（三）差旅费较2016年预算下降12%。主要原因是2017年外出公务事宜有所减少。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遂宁市妇女联合会2017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年，市妇联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0.57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0.38万元，下降1.8%。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市妇联）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台式计算机、打印设备、普通电视设备、家用家具、其他货物类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底，市妇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属一般公务用车。其中，地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无大型设备。

2017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年市妇联超过20万元的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1万元。

附：表1.部门收支总表

表1-1.部门收入总表

表1-2.部门支出总表

表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